

北京市政府采购项目 公开招标文件示范文本

项目名称：2024 首届密云环湖国际公路自行车赛项目

项目编号/包号：11011824210200006402-XM001

采 购 人：北京市密云区体育局

采购代理机构：北京方舟盛世建筑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2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6
第三章	资格审查	22
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24
第五章	采购需求	29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38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38

第一章 投标邀请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11011824210200006402-XM001
2. 项目名称：2024 首届密云环湖国际公路自行车赛项目
3. 项目预算金额：718.1224 万元、项目最高限价（如有）：718.1224 万元
4.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5. 资金来源：部分财政资金部分社会赞助
6. 采购需求：

承担 2024 首届密云环湖国际公路自行车赛项目赛事策划、竞赛组织和器材保障、媒体宣传推广、赛道和场地布置、志愿者招募管理、后勤接待保障、沿线赛道及起终点场地安保管制区域内所需铁马、路锥等隔离设备的租赁与收放，赛事保安服务、各类证件和资料印制、人身意外险投保、医疗急救培训及急救车租用、医护人员劳务费、其他医疗设备和药品费用、嘉宾裁判员志愿者服装、裁判员邀请类运动员志愿者劳务、裁判员邀请类运动员接待工作、赛事申办认证及前期赛道勘察丈量，网络平台等直播团队及运动员开幕式嘉宾接待等，及其实施过程中所产生的所有工作开支、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全部费用，确保赛事顺利有序进行。

7. 服务质量：合格，符合国家现行有关规定及采购人的要求
8. 项目地点：北京市密云区。
9. 服务期限：合同签订后至本项目比赛实施完成并全部交接和收尾工作。
10.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是 ☒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须同时满足）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2.1 中小企业政策

☐ 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 本项目专门面向 ☒ 中小 ☐ 小微企业 采购。即：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小微企业制造、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小微企业承接。

☒ 本项目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对于预留份额，提供的货

物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服务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预留份额通过以下措施进行：预留中小企业份额形式:采购项目整体预留。

2.2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如有）：/。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本项目是否接受分支机构参与投标：☐是 ☒否；

3.2 本项目是否属于政府购买服务：

☒否

☐是，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不得作为承接主体；

3.3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1）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信用记录（截止时间点为投标截止时间），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不得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2）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某一包号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包的其他采购活动；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4 年 09 月 30 日至 2024 年 10 月 11 日，每天 9:00-11:30、13:30-16: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线上获取 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

方式：线上获取招标文件（采用全流程电子化采购方式），供应商使用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

（<http://zbcg-bjzc.zhongcy.com/bjczj-portal-site/index.html#/home>）获取电子版招标文件。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24 年 10 月 21 日 09 点 30 分（北京时间）。

地点：北京市密云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 层（北京市密云区鼓楼东大街 19-15 号）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化采购方式，请供应商认真学习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发布的相关操作手册（供应商可在交易平台下载相关手册），办理 CA 认证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进行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注册绑定，并认真核实数字认证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情况确认是否符合本项目电子化采购流程要求。

CA 认证证书服务热线 010-58511086

电子营业执照服务热线 400-699-7000

技术支持服务热线 010-86483801

1. 办理 CA 认证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查阅 “用户指南” — “操作指南” — “市场主体 CA 办理操作流程指引” / “电子营业执照使用指南”，按照程序要求办理。

2. 注册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 “用户指南” — “操作指南” — “市场主体注册入库操作流程指引” 进行自助注册绑定。

3. 驱动、客户端下载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 “用户指南” — “工具下载” — “招标采购系统文件驱动安装包” 下载相关驱动。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 “用户指南” — “工具下载” — “投标文件编制工具” 下载相关客户端。

4. 获取电子招标文件

供应商持使用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获取电子招标文件。

供应商如计划参与多个采购包的投标，应在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后，在【我的项目】栏目依次选择对应采购包，进入项目工作台招标/采购文件环节分别按采购包下载招标文件电子版。未在规定时间内按上述操作获取文件的采购包，供应商无法提交相应包的电子投标文件。

5. 编制电子投标文件

供应商应使用电子投标客户端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并进行线上投标，供应商电子投标文件需要加密并加盖电子签章，如无法按照要求在电子投标文件中加盖电子签章和加密，请及时通过技术支持服务热线联系技术人员。

6. 提交电子投标文件

供应商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在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提交电子投标文件，上传电子投标文件过程中请保持与互联网的连接畅通。

7. 电子开标

供应商在开标地点使用 CA 认证证书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进行电子开标。投标人应在规定的时间内对招标文件进行解密，否则视为投标无效。

8. 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投标，投标人在开标时需要另行提交 1 份与电子投标文件内容一致的纸质投标文件备查，需胶装密封。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北京市密云区体育局
地 址：北京市密云区滨河路 172 号
联系方式：段老师，010-53899609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北京方舟盛世建筑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密云区北京前栗园水泥制品厂西 95 米
联系方式：吴思，010-69056872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吴思
电 话：010-69056872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本表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均以本资料表为准。标记“■”的选项意为适用于本项目,标记“□”的选项意为不适用于本项目。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2.2	项目属性	项目属性： ■服务 □货物				
2.3	科研仪器设备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项目： □是 ■否				
2.4	核心产品	■关于核心产品本项目_/_包不适用。 □本项目第_/_包均为单一产品采购项目。 □本项目第_/_包为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核心产品为：_/_				
3.1	现场考察	■不组织 □组织，考察时间：_/_年_/_月_/_日_/_点_/_分 考察地点：_____/_____。				
	开标前答疑会	■不召开 □召开，召开时间：_/_年_/_月_/_日_/_点_/_分 召开地点：_____/_____。				
4.1	样品	投标样品递交： ■不需要 □需要，具体要求如下： （1）样品制作的标准和要求：____/____； （2）是否需要随样品提交相关检测报告： □不需要 □需要 （3）样品递交要求：____/____； （4）未中标人样品退还：____/____； （5）中标人样品保管、封存及退还：____/____； （6）其他要求（如有）：____/____。				
5.2.5	标的所属行业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table><tr><td>标的名称</td><td>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td></tr><tr><td>2024 首届密云环湖国际公路自行车赛项目</td><td>其他未列明行业</td></tr></table>	标的名称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2024 首届密云环湖国际公路自行车赛项目	其他未列明行业
标的名称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2024 首届密云环湖国际公路自行车赛项目	其他未列明行业					
11.2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的特殊规定： ■无 □有，具体情形：_/_/_/_/_。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12.1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金额： 第一包：/ 第二包：/ 投标保证金收受人信息： <u>开户名（全称）：/</u> <u>开户银行：/</u> <u>银行账号：/</u> 特别提示： 1、采用电汇形式递交保证金的，须使用投标人单位账户一次性汇入上述指定账户。为便于采购代理机构及时准确地核实响应方的保证金是否到账，投标人应在电汇汇款附言里注明：“项目编号、包号及用途”。 2、如投标人采用银行保函形式，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应当覆盖或者超过投标有效期。
12.7.2		投标保证金可以不予退还的其他情形： ☒ 无 ☐ 有，具体情形： （1）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擅自撤销投标的； （2）中标人不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3）中标人不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4）中标人擅自放弃中标的。
13.1	投标有效期	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 90_日历天。
15.1	投标文件提交	电子投标文件内容一致的纸质盖章版投标文件 1 份备查，需胶装密封 注：未按上述要求递交的投标文件将被拒收
18.2	开标会携带资料	投标人代表参加开标会议的授权委托人必须携带“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和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加盖公章），该委托书应当由投标人委派参加开标会的投标人代表随身携带，单独提交一份。如法定代表人本人参加开标会的，必须携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加盖公章）及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加盖公章）。（未提供以上资料或提供资料不符合要求的投标人，代理机构需如实记录，由评标委员会按无效投标处理）。
22.1	确定中标人	中标候选人并列的，采购人是否委托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 否 ☐ 是 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照以下方式确定中标人： ☒ 得分且投标报价均相同的，以 <u>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u> 得分高者为中标人 ☐ 随机抽取
25.5	分包	本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是否允许分包： ☒ 不允许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 允许，具体要求： (1) 可以分包履行的具体内容：__/_； (2) 允许分包的金额或者比例：__/_； (3) 其他要求：__/_。
26.1.1	询问	询问送达形式： 口头询问：请致电 010-69056872 书面形式：请递交至北京市密云区北京前栗园水泥制品厂西 95 米
26.3	联系方式	接收询问和质疑的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 <u>北京方舟盛世建筑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招投标部</u> ； 联系电话： <u>010-69056872</u> ； 通讯地址： <u>北京市密云区北京前栗园水泥制品厂西 95 米</u>
27	代理费	收费对象： ☒ 采购人 ☐ 中标人 收费标准： <u>依据京标价协【2022】71 号文及《关于北京市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参考费用及费用指数的说明》计取施工招标代理服务费</u> ；
28	评标委员会组成	共 5 人组成，其中技术类专家 4 人，经济类专家 1 人。组成方式：由北京市财政库随机抽取产生。

投标人须知

一 说 明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联合体

1.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1.2 投标人（也称“供应商”、“申请人”）：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1.3 联合体：指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2 资金来源、项目属性、科研仪器设备采购、核心产品

2.1 资金来源为财政性资金和/或本项目采购中无法与财政性资金分割的非财政性资金。

2.2 项目属性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2.3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2.4 核心产品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3 现场考察、开标前答疑会

3.1 若《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了组织现场考察、召开开标前答疑会，则投标人应按要求在规定的的时间和地点参加。

3.2 由于未参加现场考察或开标前答疑会而导致对项目实际情况不了解，影响投标文件编制、投标报价准确性、综合因素响应不全面等问题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不利评审后果。

4 样品

4.1 本项目是否要求投标人提供样品，以及样品制作的标准和要求、是否需要随样品提交相关检测报告、样品的递交与退还等要求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4.2 样品的评审方法以及评审标准等内容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5 政府采购政策（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具体政策要求）

5.1 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

- 5.1.1 政府采购应当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但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十条规定情形的除外。
- 5.1.2 本项目如接受非本国货物、工程、服务参与投标，则具体要求见第四章《采购需求》。
- 5.1.3 进口产品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包括已经进入中国境内的进口产品。关于进口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财库〔2007〕119号文）、《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号文）。
- 5.2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5.2.1 中小企业定义：
- 5.2.1.1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关于中小企业的相关规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 5.2.1.2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 5.2.1.3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5.2.1.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 5.2.2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定义：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 5.2.3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定义：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 5.2.3.1 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 5.2.3.2 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 5.2.3.3 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 5.2.3.4 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 5.2.3.5 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 5.2.3.6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 至 8 级）》

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 5.2.4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 5.2.5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 5.2.6 小微企业价格评审优惠的政策调整：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5.3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 5.3.1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根据产品节能环保性能、技术水平和市场成熟程度等因素，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及所依据的相关标准规范，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
- 5.3.2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关于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 5.3.3 如本项目采购产品属于实施政府强制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节能产品，则投标人所报产品必须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投标无效**；
- 5.3.4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如涉及）。

5.4 正版软件

- 5.4.1 依据《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 信息产业部关于印发无线局域网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5〕366号），采购无线局域网产品和含有无线局域网功能的计算机、通信设备、打印机、复印机、投影仪等产品的，优先采购符合国家无线局域网安全标准（GB

15629.11/1102) 并通过国家产品认证的产品。其中, 国家有特殊信息安全要求的项目必须采购认证产品, 否则**投标无效**。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信息产业部根据政府采购改革进展和无线局域网产品技术及市场成熟等情况, 从国家指定的认证机构认证的生产厂商和产品型号中确定优先采购的产品, 并以“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以下简称清单) 的形式公布。清单中新增认证产品厂商和型号, 由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信息产业部以文件形式确定、公布并适时调整。

- 5.4.2 各级政府部门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时, 必须采购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的计算机产品, 相关规定依据《国家版权局、信息产业部、财政部、国务院机关事务管理局关于政府部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必须采购已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产品的通知》(国权联〔2006〕1 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国办发〔2010〕47 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财预〔2010〕536 号)。

5.5 网络安全专用产品

- 5.5.1 所投产品属于列入《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 应当在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会同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安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统一公布和更新的符合要求的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清单中。

5.6 推广使用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 (VOCs)

- 5.6.1 为全面推进本市挥发性有机物 (VOCs) 治理, 贯彻落实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治理专项行动有关要求, 相关规定依据《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生态环境局关于政府采购推广使用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 (VOCs) 有关事项的通知》(京财采购〔2020〕2381 号)。本项目中涉及涂料、胶黏剂、油墨、清洗剂等挥发性有机物产品的, 属于强制性标准的, 供应商应执行符合本市和国家的 VOCs 含量限制标准 (具体标准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否则**投标无效**; 属于推荐性标准的, 优先采购, 具体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5.7 采购需求标准

5.7.1 商品包装、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

为助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推广使用绿色包装，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本项目如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则其具体要求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5.7.2 绿色数据中心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

为加快数据中心绿色转型，根据财政部 生态环境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绿色数据中心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库〔2023〕7号），本项目如涉及绿色数据中心，则具体要求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6 投标费用

- 6.1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无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承担这些费用的义务和责任。

二 招标文件

7 招标文件构成

7.1 招标文件包括以下部分：

- 第一章 投标邀请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第三章 资格审查
- 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 第五章 采购需求
-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 7.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并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

8 对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 8.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将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

在投标人。

- 8.2 上述书面通知，按照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提供的联系方式发出，因提供的信息有误导致通知延迟或无法通知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责任。
- 8.3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具有约束力。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将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9 投标范围、投标文件中计量单位的使用及投标语言

- 9.1 本项目如划分采购包，投标人可以对本项目的其中一个采购包进行投标，也可同时对多个采购包进行投标。投标人应当对所投采购包对应第五章《采购需求》所列的全部内容进行投标，不得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分投标，否则其对该采购包的投标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 9.2 除招标文件有特殊要求外，本项目投标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9.3 除专用术语外，投标文件及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书写。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解释。投标人提交的支持资料和已印制的文献可以用外文，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未附中文翻译本或翻译本中文内容明显与外文内容不一致的，其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0 投标文件构成

- 10.1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的部分格式要求，见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
- 10.2 对于招标文件中标记了“实质性格式”文件的，投标人不得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所表达的含义，不得删减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不得自行添加与格式中给定的文字内容相矛盾的内容，不得对应当填写的空格不填写或不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未标记“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和招标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内容，可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10.3 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中涉及的证明文件。

10.4 对照第五章《采购需求》，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已对第五章《采购需求》做出了响应，或申明与第五章《采购需求》的偏差和例外。如第五章《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供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应当按具体要求提供证明文件。

10.5 投标人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11 投标报价

11.1 所有投标均以人民币报价。

11.2 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为完成本项目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和税费，采购人将不再支付报价以外的任何费用。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有特殊规定的，从其规定。

11.2.1 投标货物及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的出厂价（包括已在中国国内的进口货物完税后的仓库交货价、展室交货价或货架交货价）和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费和保险费，安装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质量保证、售后服务、税费等；

11.2.2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完成本项目的全部相关费用。

11.3 采购人不得向供应商索要或者接受其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11.4 投标人不能提供任何有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否则其**投标无效**。

12 投标保证金

12.1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金额及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

12.2 交纳投标保证金可采用的形式：政府采购法律法规接受的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支付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

12.3 投标保证金到账（保函提交）截止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以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支付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账；以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原件提交至采购代理机构。由于到账时间晚于投标截止时间的，或者票据错误、印鉴不清等原因导致不能到账的，其**投标无效**。

12.4 投标保证金有效期同投标有效期。

12.5 投标人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交纳投标保证金，

其缴纳的投标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12.6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退还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采用银行保函、担保机构担保函等形式递交的投标保证金，经投标人同意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再退还，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12.6.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的，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

12.6.2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

12.6.3 未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人；

12.6.4 终止招标项目已经收取投标保证金的，自终止采购活动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及其在银行产生的孳息。

12.7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12.7.1 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

12.7.2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其他情形。

13 投标有效期

13.1 投标文件应在本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规定期限的，其**投标无效**。

14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14.1 招标文件要求签字的内容（如授权委托书等），可以使用电子签章或使用原件的电子件（电子件指扫描件、照片等形式电子文件）；要求第三方出具的盖章件原件（如联合协议、分包意向协议、制造商授权书等），投标文件中应使用原件的电子件。

14.2 招标文件要求盖章的内容，一般通过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加盖电子签章。

四 投标文件的提交

15 投标文件的提交

15.1 本项目使用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及电子交易平台供应商操作手册要求编制、生成并提交电子投标文件。

16 投标截止时间

- 16.1 投标人应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电子投标文件提交至电子交易平台。并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纸质版投标文件递交至开标地点，纸质版投标文件须与提交至电子交易平台的电子投标文件保持一致，最终投标文件以电子投标文件为准。

17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 17.1 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保证金的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无需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但应就其补充、修改或者撤回通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 17.2 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五 开标、资格审查及评标

18 开标

- 18.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在投标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和招标文件预先确定的地点组织开标。
- 18.2 本项目开标使用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投标人应在规定的时间内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因非系统原因导致的解密失败，视为**投标无效**。
- 18.3 开标过程将使用电子交易平台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并进行记录，并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确认。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提出疑义或确认一览表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 18.4 投标人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将及时处理。
- 18.5 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予开标。
- 18.6 开标时需携带以下资料：
- 18.6.1 各供应商参加开标会的是法定代表人的，应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参加，非法定代表人参加开标会的，应持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格式详见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
- 18.6.2 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投标，投标人在开标时需要另行提交 1 份与电

子投标文件内容一致的纸质投标文件备查，需胶装密封。

19 资格审查

19.1 见第三章《资格审查》。

20 评标委员会

20.1 评标委员会根据政府采购有关规定和本次采购项目的特点进行组建，并负责具体评标事务，独立履行职责。评标委员会组成为 5 名成员，其中招标代表 0 名（限本单位在职人员），技术和经济专家 5 名，5 名专家从北京市专家库随机抽取

20.2 评审专家须符合《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依法自行选定评审专家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查询有关信用记录，对具有行贿、受贿、欺诈等不良信用记录的人员，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21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21.1 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六 确定中标

22 确定中标人

22.1 采购人将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采购人是否委托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照《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要求确定成交供应商。

23 中标公告与中标通知书

23.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北京市政府采购网公告中标结果，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23.2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的，或者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4 废标

24.1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24.1.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24.1.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4.1.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24.1.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4.2 废标后，采购人将废标理由书面通知所有投标人。

25 签订合同

25.1 中标人、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5.2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5.3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25.4 政府采购合同不能转包。

25.5 采购人允许采用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中标人可以依法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本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是否允许分包，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政府采购合同分包履行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否则**投标无效**。中标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26 询问与质疑

26.1 询问

26.1.1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依法提出询问，并按《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载明的形式送达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26.1.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在 3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6.2 质疑

26.2.1 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

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

26.2.2 质疑函须使用财政部制定的范本文件。投标人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6.2.3 投标人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应当随质疑函同时提交投标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6.2.4 投标人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法定质疑期内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再次提出的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有权不予答复。

26.3 接收询问和质疑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27 代理费

27.1 收费对象、收费标准及缴纳时间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由中标人支付的,中标人须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代理费。

第三章 资格审查

一、资格审查程序

- 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资格审查要求》中的规定，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并形成资格审查结果。
- 2 《资格审查要求》中对格式有要求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均为“实质性格式”文件。
- 3 投标人《投标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资格审查要求》的，资格审查不合格，其投标无效。
- 4 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进行评标。

二、资格审查要求

序号	检查因素	检查内容	格式要求
1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投标人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应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投标人为事业单位的，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投标人是非企业机构的，应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登记证书”等证明文件； 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投标人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若本项目允许分支机构参加响应，则分支机构参加响应的，此处可提供该分支机构或其所属法人或其他组织的相应证明文件。	提供证明文件的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2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提供了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序号	检查因素	检查内容	格式要求
3	投标人信用记录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reditchina.gov.cn、www.ccgp.gov.cn）； 截止时点：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实际查询时间为准；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具体方式：查询结果网页打印页作为查询记录和证据，与其他文件一并保存； 信用信息的使用原则：经认定的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其响应无效。联合体形式投标的，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无须投标人提供，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
4	中小企业声明函	当本项目（包）涉及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提供如下资料： 1、投标人单独响应的，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如为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不必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但须按注 1 或注 2 要求提供证明材料。 2、如招标文件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要求合同分包的，且投标人为联合体或拟进行合同分包的，则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具体情况须在《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如实填报。上述中小企业如为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在声明函中如实列明单位性质，并按注 1 或注 2 要求提供证明材料。 注 1：监狱企业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北京市含教育矫治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注 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一、评标方法

1 投标文件的符合性审查

- 1.1 评标委员会对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 1.2 评标委员会根据《符合性审查要求》中规定的审查因素和审查内容，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并形成符合性审查评审结果。投标人《投标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符合性审查要求》要求的，**投标无效**。

符合性审查要求

序号	检查因素	检查内容	是否允许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1	签字盖章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字盖章	否
2	投标报价	未超过采购最高限价的	否
3	服务期限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否
4	投标有效期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否
5	附加条件	投标文件不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否
6	串通投标	不存在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的情形	否
7	澄清、说明或补正	按评审小组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如有）	否
8	其它	不存在法律、法规和竞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否决情形	否

2 投标文件有关事项的澄清或者说明

- 2.1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将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若投标人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或分支机构，可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文件将作为投标文件内容的一部分。
- 2.2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有权要求该投标人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若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评标委员会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2.3 投标报价须包含招标文件全部内容，如分项报价表有缺漏视为已含在其他各项报价中，将不对投标总价进行调整。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投标人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此进行书面确认，投标人不确认的，视为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分投标，其**投标无效**。
- 2.4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2.4.1 招标文件对于报价修正是否另有规定：
- ☐有，具体规定为：___/___
- ☒无，按下述 2.4.2-2.4.7 项规定修正。
- 2.4.2 单独递交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与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单独递交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4.3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4.4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4.5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2.4.6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2.4.7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5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价格调整：只有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5.2 条规定情形的，可以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否则，评标时价格不予扣除。

2.5.1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10 %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2.5.2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且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 以上的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2.5.3 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2.5.4 价格扣除比例对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同等对待，不作区分。

2.5.5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给定的格式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2.5.6 监狱企业提供了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视同小微企业。

2.5.7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视同小微企业。

2.5.8 若投标人同时属于小型或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中的两种及以上，将不重复享受小微企业价格扣减的优惠政策。

3 投标文件的比较和评价

3.1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不得进入比较与评价。

3.2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3.2.1 本项目采用的评标方法为：

■ 综合评分法，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

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见《评标标准》，招标文件中没有规定的评标标准不得作为评审的依据。

☐最低评标价法，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 3.2.2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时，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下述方法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随机抽取

☐其他方式，具体要求：_____

- 3.2.3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如涉及）_____。

- 3.2.4 关于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如涉及）_____。

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 4.1 采用综合评分法时，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品牌相同）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评标委员会按照下述规定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随机抽取

■其他方式，具体要求：评审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 4.2 采用综合评分法时，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 4.3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时，评标结果按本章 2.4、2.5 调整后的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 4.4 评标委员会要对评分汇总情况进行复核，特别是对排名第一的、报价最低的、投标或响应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的情形进行重点复核。
 - 4.5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各投标人的评标排序，依次推荐本项目（各采购包）的中标候选人，起草并签署评标报告。本项目（各采购包）评标委员会共（各）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
- 5 报告违法行为
- 5.1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违法行为时，有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的职责。

二、评标标准

评标分 项	评分内 容	分 值	评分标准
投标 报价 (10 分)	投标报 价	10 分	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其它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扣除后投标报价)×10%×100；
商 务 部 分 (20 分)	企 业 业 绩	10 分	投标人自成立之日起至今成功运营过人民政府主办的与本项目采购需求相似或高于本项目采购需求的赛事（全程项目），一个业绩得 5 分，最多得 10 分。未提供不得分。（须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的扫描件或复印件，合同协议书须包含合同首页、合同内容及签字盖章页）
	团 队 配 备	10 分	拥有专业（体育/新闻专业）、稳定的技术人员，有针对本项目成立的项目小组，成员分工明确、经验丰富、提供合理的人员分工表、人员分工合理得 7-10 分；基本满足项目需要，但人员分工、经验、数量配备一般得 4-7 分；基本满足项目需要，但人员分工、经验、数量配备较差得 1-4 分；未提供不得分。
技 术 部 分 (70 分)	总 体 服 务方案	15	满足采购项目需求，创意性、合理性、可操作性强；符合密云实际，科学合理、特色鲜明、针对性强、切实可行得 10-15 分；基本满足采购项目需求，针对性、可操作性一般得 5-10 分；基本满足采购项目需求，针对性、可操作性较差得 1-5 分；未提供不得分。
	竞 赛 和 器 材 保 障 方 案 及 实 施 计划	4	符合赛事标准，明确裁判人员来源及规划，针对本项目且内容清晰合理得 3-4 分；基本能满足项目需要，不具有针对性得 2-3 分；可行性有待改进得 1 分；未提供不得分。
	赛 事 志 愿 者 招 募 管 理 方 案 及 实 施 计 划	6	赛事志愿者招募、培训、管理方案及实施计划完全满足本采购项目需求，有针对性、具体（如明确志愿者来源且符合密云实际）、合理、可操作性强且有创新得 4-6 分；基本能满足项目需要，但不够具体，可操作性一般的 1-3 分；未提供不得分。
	媒 体 宣 传 和 氛 围 营 造 方 案 及 实 施 计 划。	6	投标人的宣传方案（密云特色新闻发布会等推广活动符合密云定位）、宣传范围广、力度大、覆盖主流媒体、灵活运用新媒体进行广泛传播、可操作性强，完全能满足项目需要得 3-6 分；基本能满足项目需要，但宣传方式或媒体选择等方面有待改进得 2-3 分；可操作性有待改进得 1 分；未提供不得分。

评标分 项	评分内 容	分 值	评分标准
	赛道和 场地布 置方案 及实施 计划。	8	赛道服务规划合理，起点、终点、赛道封控兼顾社会出行及赛事筹备，方案具体、可行，可操作性强，完全能满足项目需要得 5-8 分，基本能满足项目需要，但不够具体得 3-5 分；可操作性有待改进得 1-3 分；未提供不得分。
	赛 事 安 保方案	6	投标人提供的安保人员数量、设置点位及方案完全满足项目需要，指挥作战图规划周密严谨且针对性、合理、可操作性强得 3-6 分；基本能满足项目需要，但安保人员数量、设置点位及方案具体性不足得 1-3 分；未提供不得分。
	赛 事 医 疗方案	6	投标人提供的医务急救人员来源及岗位设置、点位及绕行线路设置（图文结合）、急救用品（含车载体外除颤仪）、急救车辆等，完全满足采购项目需求、合理性、针对性、可操作性强得 4-6 分；基本满足采购项目需求，合理性、针对性、可操作性一般得 2-4 分；基本满足采购项目需求合理性、针对性、可操作性较差得 1-2 分；未提供不得分。
	应 急 预 案	8	应急预案（包括天气、交通、人员疏导等风险管控措施）的可靠性和周密程度满足采购项目需求，且合理可行、可操作性强得 5-8 分，基本满足采购项目需求，可操作性一般得 3-5 分；基本满足采购项目需求，可操作性较差得 1-3 分；未提供不得分。
	后 勤 保 障方案 及实施 计划。	6	人员接待、食宿安排、救援保障、赛事车辆安排等满足赛事要求，摆渡车点位设置及人员部署（图文结合）等合理可行、可操作性强得 3-6。基本能满足项目需要，可操作性一般得 2-3 分；基本能满足项目需要，但不具体得 1-2 分；未提供不得分。
	招 商 方 案	5	招商方案满足赛事要求，经费管理与项目总投资、办赛总体方案相匹配，满足赛事宣传、服务保障、竞赛组织等，项目方案数据清楚，等级规划清晰，贴合密云实际、合理可行、针对性、可操作性强得 3-5 分，基本能满足项目需要，不具有针对性得 2-3 分；基本能满足项目需要，但可操作性较差得 1-2 分；未提供不得分。

第五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情况

1. 项目编号：11011824210200006402-XM001
2. 项目名称：2024 首届密云环湖国际公路自行车赛项目
3. 项目预算金额：718.1224 万元、项目最高限价（如有）：718.1224 万元
4.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5. 资金来源：部分财政资金部分社会赞助
6. 详细采购需求：

二、策划要求

1. 赛事定位：明确赛事的国际化、专业化、定向化特色，结合北京密云的地方特点和发展规划进行定制策划。
2. 主题与LOGO设计：设计主题需突出赛事特色及密云文旅特色。创意专属LOGO，要求简洁、大气，具有辨识度和延续性。
3. 赛事奖牌设计：结合密云文旅特点及赛事特色，设计具有记忆亮点的奖牌。奖牌设计要求简洁、大气，易于识别。
4. 赛事组别设计：满足专业车队和大众骑友的参与需求。考虑专业性差异、车型差异、男女年龄差异，进行合理化设计。
5. 奖项设置：至少设置五个奖项，确保奖项的专业性与含金量。奖项设置应能对中国公路自行车运动产生积极影响。

三、执行要求

1. 团队配置：
组建专职服务团队，总人数不低于20人。明确主要负责人及协同人员，制定人员变动的替换计划。
2. 赛道规划：进行线路测绘，制定符合中国自行车运动协会要求的赛道规划。确保赛道规划的可实施性。
3. 车队对接：具备对接专业车队的的能力、可完成联络沟通及后续接待工作。
4. 信息发布平台与报名小程序：定制化开发官方信息发布平台及报名小程序。
5. 宣传团队组建：组建赛事官方信息宣传团队。为记者提供通稿、图片和视频。通过官微、视频号等官方媒体发布赛事消息。
6. 服务接待方案：制定全面、完整、规范、合理的服务接待方案。
7. 赛事管理方案：设计包括但不限于竞赛方案、组织运行方案、志愿者方案、车辆管理方案、医疗救护方案、安保保障方案等。确保方案的全面性和可行性。

四、宣传推广要求

1. 摄影摄像及直播：赛事全程拍摄，现场图片直播。制作并剪辑各组颁奖纪录。
2. 媒体报道：邀请不少于10位现场媒体代表。发布不少于50篇/次报道，涵盖一线主流媒体。报道形式多样，可包括产业专题、行业深度报道、新闻通稿、人物专访、现场集锦等。实现平面媒体、网络电视媒体、广播媒体、社交自媒体等多维度、全方位的立体化整合报道。

五、本项目招标清单

2024 首届密云环湖国际公路自行车赛事分项报价表

工程名称：2024 首届密云环湖国际公路自行车赛事

序号	名称	服务内容	服务详情	数量	单价 (元)	总价 (元)
一、中国自行车运动协会						
1	中国自行车运动协会服务	合作共办费	按照中国自行车运动协会标准	1		
2		前期路线考察	中国自行车运动协会指派，前期考察指导(1 个技术代表及 5 个技术官员，分别负责赛事全面线路制定及相关内容制定)	1		
3		兴奋剂检测费	中国自行车运动协会反兴奋剂中心负责委派	1		
4		兴奋剂检测官员	依据组委会协议为参赛者检测	24		
5		裁判团队	按照中国自行车运动协会标准支付，含交通费	40		
6		裁判员	区裁判	120		
7		赛事组织架构及分工、制定竞赛规程、竞赛详细日程、赛前训练(熟悉赛道)、裁判员选派方案、专业路线勘查及路书以及工作人员培训	依据中国自行车运动协会要求整理赛事方案报备，全部成员为协会赛事相关领域专家依据现场环境出具	1		
二、赛事保险保障						
8	赛事保险保障	专业赛事安全评估报告	含赛事资料审核以及人员评估费用	1		
9		赛事责任险（组织方责任险）		1		
10		个人意外险	参赛选手、裁判员、工作人员、志愿者、安保、医疗救护	2320		
三、赛事运营部分						
11	赛事运维前期	赛事 VI、CI 体系设计印刷品及延展	赛事创意设计延展	1		
12		赛事报名系统设计及运营	定制官方小程序专属平台、摇号中签系统、报名系统、短信通知、客户回访、线上缴费确认、小程序内重要通知推送、大数据整理、线上签署参赛免责声明	1		
13		运动员及参赛车队邀请费	20 支精英车队，每队 5-6 人队员	20		

14		赛事奖金（运动员奖金）	精英组男子前十名共计90000 元（含冠亚季、爬坡王、冲刺积分第一） 公开组前十名(男女)共计42800 元 挑战组前十名（男女）共计 27800 元 所有奖金总计：161600 元 备注:获奖运动员奖金的20%用于缴纳个人所得税，由运营方代扣代缴。	1		
四、赛事人员保障						
15	人员保障	赛事公司工作人员	执行团队交通、通信，服务费	1200		
16		志愿者		526		
17		医疗志愿者	抽调专业医护力量，含餐费	94		
18		主持人	主持人劳务及食宿交通，含前一天彩排	2		
19		礼仪	彩排、比赛当天	40		
20		公共器材车管理人员	赛前各车队的安装调试服务，赛中的公共器材服务。提供备用轮组、整车等公共器材服务，含物流费用	20		
21		安全人员	北京市属安保供应商库内择优选取 起点:50 人，终点：50 人，沿途：277 人 赛事当天 1，前一天培训 0.5	1002		
22		安保人员（前期）	搭建 2 天，彩排 1 天，赛事 1 天，暂定每天 25 人。8 小时/班次	200		
五、赛事车辆保障						
23	赛事车辆	车顶架	需要按着车队队车定制	20		
24		队 车	预演及比赛当日+1 进行	60		
25		裁判车(带天窗)	车辆检查及养护统一安装	12		
26		赛事总监	挂架及专业设备，集结后	3		
27		医生车(白色)	交付竞赛赛事管理团队。	6		
28		总裁车	收容车参与彩排当日服从	3		
29		竞赛指挥车	安排即可，因出发批次需求	3		
30		公共器材车	裁判车及竞赛摩托裁判	8		
31		计时车	车保证四批次均能合理保	6		
32		通讯保障车	障赛事裁判秩序。其中通	2		
33		嘉宾车	讯报障车及公共器材车辆	9		
34		赞助商车辆	为专业改装车辆，租赁费	15		
35		媒体车	用为整体车辆及专业器材使用及维护的打包费用。	15		
36		收容车 人员 4 辆货车 10 辆	彩排及比赛日投放，物品	40		
37		工作人员车	发放期间用车	50		
38		媒体车（摩托）	含驾驶员	18		
39		应急摩托车		24		

40		随赛转播（摩托）		30		
41		裁判摩托车		20		
六、人员食宿行						
42	人员食宿行	比赛相关自行车运动协会餐饮	按照中国自行车运动协会赛事安排赛事前两天进驻进行核算相关工作人员以3+1=4天	480		
43		比赛相关参赛人员团队餐饮	按照中国自行车运动协会赛事安排赛事前两天进驻进行核算包括参赛运动员相关工作人员3天	600		
44		公共器材设备器材人员餐饮	一天预演一天正赛共计两天	12		
45		通讯服务官员餐饮		8		
46		比赛日工作人员餐饮	各委办局以及相关服务公司作人员单天餐饮	300		
47		赛事公司工作人员餐饮		1200		
48		沿途志愿者执勤综合补给包	单日驻扎半天的沿途志愿者加热食品、水、户外综合补给能量包等	500		
49		赛事人员裁判酒店住宿	按照中国自行车运动协会赛事安排赛事前两天进驻进行核算包括组委会10人、裁判及兴奋剂官员108人，车队运营组、摄像组等相关工作人员20人及其他相关人员12人 预算天数比赛天数+118间大床房16间标间	402		
50		比赛相关参赛人员团队住宿	依据标准约220人包含赛事参赛团队在内的共计110间3天2晚	220		
51		工作人员酒店住宿		720		
52		志愿者交通	50座10辆车两天转运及接送	20		
53		安保（餐饮）	安保277人，巡视员282人	509		
54		安保员交通	50座11辆车两天转运及接送	22		
七、赛事物资保障						
55	赛事物资	赛事包 （号码布、号码牌、别针）	纪念版抽绳包+号码布+纪念奖牌(纯定制)+号码布(含空白备用布)+别针+车牌含空白备用牌+尼龙扎带	1000		
56						
57		裁判服	最终数量以实际数量为准	120		
58		嘉宾服装		120		
59		志愿者工作马甲		310		
60		工作人员马甲		300		

61		志愿者腰包		310		
62		工作帽		610		
八、印刷品						
63	印刷品	工作证件	志愿者、裁判及医疗救护、安保证 件	2320		
64		车证	竞赛、医疗、直播等保障车辆	108		
65		参赛手册	运动员使用的参赛手册	1000		
66		志愿者证书	愿者奖励物资	310		
67		张贴栏及公告处		1		
68		日常文件打印及耗材	路线图、后勤保障方案等工作方案打印,后勤保障+竞赛+医疗+志愿者+安保+媒体宣传等部门资料共计超过 300 多页,彩印文件	1		
九、赛事安全体系						
69	安全保障	普通铁马	硬隔离含左堤路右堤路开幕式碱厂村周边至云佛山滑雪场道路两侧	1881		
70		防撞铁马	封闭大路口	582		
71		广告铁马	起点:300 个, 终点: 300 个, 大桥 1: 380 个, 大桥 2: 300 个	3840		
72		场地隔离铁马		1700		
73		摆放人工	铁马	40		
74		摆放运输	往返安装、拆除	20		
十、其他保障						
75	医疗、通讯、计时保障	北京市 120 急救服务	专业职业医疗救护车队及转运应急	1		
76		移动联通电信应急信号	关键信号薄弱区应急	1		
77		计时设备辅助器材 1000 套租赁	测试连同赛事 2 天	2		
78		对讲机系统租赁	含大功率发射器	795		
79		物资投放及运输车		20		
80		移动厕所租赁费		30		
十一、新闻发布会						
81	新闻发布会	新闻发布会 (搭建舞台音响道具)	场地布置、人员服务等, 舞台、音响、仪式道具、礼仪服务等	1		
		新闻发布会 (整体策划、宣传稿撰写)	媒体稿件, 预热稿件, 预热海报, 预热视频剪辑等服务			
十二、起点区域						
82	起点区域	出发区门头	整体超重 truss 架及雷亚架组合配 LED 方便更换画面地面彩喷氛围	1		
83		运动员检录区	精英组 3 组检录区业余组前期开放 5 组检录后期 8 组同时检录(含发放赛事包)	8		

84		场地检录流程指示牌	场地赛事指引、规程两组	2		
85		开幕式舞台搭建	含背板音响 LED 等设备、舞台等 20*8 米	1		
86		采访背景板	背板地毯	1		
87		功能篷房	医疗 2、应急指挥 2、领导 2、赞助商 10、工作人员休息 4、媒体报道 2、志愿者 2、医疗志愿者 2、安保 2、公安 2、裁判 2、后勤 4、物资 4	40		
88		车队篷房	单个 3 米*2 米，内含适量桌椅	40		
89		摄影台组	起点 2 个	2		
90		起点会场道旗	会场氛围 5 米大型道旗	100		
91		起点隔离栏画面	现场隔离栏包装画面及赞助商回报	300		
92		电力保障 (第三方公司专业保障)	含 200 米接驳车辆应急使用，防止现场断电，车发电保障。现场 1 天，及赛事前期铺设	1		
93		车贴组	每套包含车顶、四周等	87		
94		其他竞赛物料	起跑带等赛事周边物料	1		
95		自行车停车区设施	停车架 2 米/个	16		
96		沿途道路指引系统	全赛道两侧道路指引及广告系统	300		
97		距离指示牌	前期绕圈赛后期道路两侧	80		
十三、终点区域						
98	终点区域	冲刺区门头及冲刺所需耗材	整体超重 truss 架及雷亚架组合配 LED 方便更换画面地面彩喷氛围	1		
99		闭幕式舞台搭建	舞台、背板、音响设备	1		
100		闭幕式采访背板	背板地毯等	1		
101		摄影台	终点 2 个	2		
102		终点会场道旗		100		
103		终点隔离栏画面		300		
104		电力保障 (第三方公司专业保障)	应急使用，防止现场断电，车发电保障。现场 1 天，赛事前期铺设	1		
105		其他竞赛物料		1		
106		休息区	含帐篷补给物料水、食物、桌椅等	40		
107		大桥隔离栏画面	大桥 1：190 个，大桥 2：150 个	340		
十四、赛事传播						
108	赛事传播	中国自行车运动协会直播网络直播		1		
109		网络直播影像服务	摄影师、摄像师、切换导演等	1		

110		直播设备租赁	摄影机、无人机、导播切换等	1		
111		央级媒体宣传	包括但不限于总台、新华、人民等央级网络媒体的专访、现场群访等安排不低于 5 家	1		
112		地市级新媒体	包括但不限于北京电视台等电视媒体、北京青年报等纸媒、各知名网络媒体等 50 家以上传媒投放	1		
113		媒体邀约及会后发稿		1		
114		倒计时视频组	特效包装、倒计时设计、排版输出 提前 10 天 5 天 3 天 2 天 1 天	1		
115		主城区道旗宣传氛围营造	含设计、印刷、安装	100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本合同模板仅供参考，最终合同文本以双方最终签订为准）

北京市密云区政府采购项目合同书范本 （服务类）

北京市密云区政府采购项目合同书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采购项目名称：2024首届密云环湖国际公路自行车赛项目采购项目

采购合同编号：_____

合同金额（人民币）：_____

采购人（甲方）：_____（盖章）

中标人（乙方）：_____（盖章）

采购日期：_____

采 购 人（以下简称甲方）：

供 应 商（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根据 2024 首届密云环湖国际公路自行车赛项目采购项目的招标文件要求和*****出具的《中标通知书》，并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协议书。

一、签订本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

本政府采购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政府采购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1. 招标文件；
2. 招标文件的更正、变更公告；
3. 中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
4. 中标通知书。

二、合同标的及金额

单位：元

序号	服务名称	服务内容	单价	总价	备注

根据上述政府采购合同文件要求，本政府采购合同的总金额为人民币

_____（大写）_____元。

本合同以人民币进行结算，合同总价包括：人工费、劳务费、验收费、保险费、培训费、售前、售中、售后服务费、税金及不可预见费等全部费用。

三、服务时间、地点要求

1. 服务时间：2024年10月；
2. 服务地点：北京市密云区内。
3. 服务内容：2024 首届密云环湖国际公路自行车竞赛组织、后勤接待及宣传推广。

四、付款方式

甲乙双方签订合同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95%；即人民币_____元；待赛事结束并验收合格后，15 个工作日内再支付剩余 5%，即人民币：_____元。

五、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 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50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2. 乙方不得擅自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六、双方权利义务

（一）甲方权利义务

- 1、甲方有权监督核查乙方派出人员进行服务工作的进度、程序、质量和其他情况。
- 2、乙方不按相关合同规定以及《招标文件》中的采购项目要求及技术参数要求履行职责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重新组织核查或终止合同。造成不良影响和经济损失的，可要求乙方消除影响并承担赔偿责任。
- 3、若乙方在服务过程中有违反规定的行为或其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行为，甲方有权提请相关部门依据有关规定对乙方做出相应处罚，并向社会公布。
- 4、甲方应协调解决乙方服务工作中的有关问题。

（二）乙方权利义务

- 1、乙方应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遵守保密和廉政纪律，服从甲方工作安排。
- 2、乙方不得对服务业务进行转包和分包。
- 3、乙方派出人员应按照甲方规定的期限按时提交核查报告、行业分析报告和甲方要求的其他与相关的数据，并为核查报告的质量和真实性负责。
- 4、乙方在服务期间无特殊情况不得更换派出人员，确需更换的，替换人员必须征得甲方同意。

七、不可抗力

1. 不可抗力使合同的某些内容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应通过协商在15天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不能履行的，合同终止。
2. 除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可抗力情形外，双方约定出现非人为情况亦视为不可抗力。

八、合同争议解决

1. 因服务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机构进行鉴定。服务质量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服务质量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甲方所在地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或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 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九、合同生效及其它：

1. 本合同一式八份，经双方签字，并加盖公章即为生效。
2. 本合同未尽事宜，按经济合同法有关规定处理。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

账号：

联系电话：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合同通用条款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合同双方经协商一致，自愿订立本合同，遵循公平原则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确保双方诚实守信地履行合同。

1. 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1 “合同”指甲乙双方签署的、载明的甲乙双方权利义务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上述文件所提到的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

1.2 “合同金额”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在正确地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付给乙方的价款。

1.3 “合同条款”指本合同条款。

1.4 “货物”指乙方根据合同约定须向甲方提供的一切产品、设备、机械、仪表、备件等，包括辅助工具、使用手册等相关资料。

1.5 “服务”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乙方承担与供货有关的辅助服务，如运输、保险及安装、调试、提供技术援助、培训和合同中规定乙方应承担的其它义务。

1.6 “甲方”指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单位。

1.7 “乙方”指提供本合同条款下货物和服务的公司或其他实体。

1.8 “现场”指合同规定货物将要运至和安装的地点。

1.9 “验收”指合同双方依据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质量规范和合同约定，确认合同条款下的货物符合合同规定的活动。

1.10 原厂商：产品制造商或其在中国境内设立的办事或技术服务机构。除另有说明外，本合同文件所述的制造商、产品制造商、制造厂家、产品制造厂家均为原厂商。

1.11 原产地：指产品的生产地，或提供服务的来源地。

1.12 “工作日”指国家法定工作日，“天”指日历天数。

2. 技术规格要求

2.1 本合同条款下提交货物的技术规格要求应等于或优于招投标文件技术规格要求。若技术规格要求中无相应规定，则应符合相应的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正式标准。

2.2 乙方应向甲方提供货物及服务有关的标准的标准的中文文本。

2.3 除非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计量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 合同范围

3.1 甲方同意从乙方处购买且乙方同意向甲方提供的货物及其附属货物，消耗性材料、专用工具等，包括各项技术服务、技术培训及满足合同货物组装、检验、培训、技术服务、安装调试指导、性能测试、正常运行及维修所必需的技术文件。

3.2 乙方应负责培训甲方的技术人员。

3.3 按照甲方的要求，乙方应在合同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和免费保修期内，免费负责修理或更换有缺陷的零部件或整机，对软件产品进行免费升级，同时在合同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和免费保修期满后，以最优惠的价格，向买方提供合同货物大修和维护所需的配件及服务。

4. 合同文件和资料

4.1 乙方在提供仪器设备时应同时提供中文版相关的技术资料，如目录索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指南、维修指南、服务手册等。

4.2 未经甲方事先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或代表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如向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则应严格保密并限于履行本合同所必须的范围。

5. 知识产权

5.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的起诉。

5.2 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乙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经济赔偿。

5.3 双方应共同遵守国家有关版权、专利、商标等知识产权方面的法律规定，相互尊重对方的知识产权，对本合同内容、对方的技术秘密和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如有违反，违约方负相关法律责任。

5.4 在本合同生效时已经存在并为各方合法拥有或使用的所有技术、资料和信息知识产权，仍应属于其各自的原权利人所有或享有，另有约定的除外。

5.5 乙方保证拥有由其提供给甲方的所有软件的合法使用权，并且已获得进行许可的正当授权及其有权将软件许可及其相关材料授权或转让给甲方。甲方可独立对本合同条款下软件产品进行后续开发，不受版权限制。乙方承诺并保证甲方除本协议的付款义务外无需支付任何其它的许可使用费，以非独家的、永久的、全球的、不可撤销的方式使用本合同条款下软件产品。

6. 保密

6.1 在本合同履行期间及履行完毕后的任何时候，任何一方均应对因履行本合同从对方获取或知悉的保密信息承担保密责任，未经对方书面同意不得向第三方透露，否则应赔偿由此给对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6.2 保密信息指任何一方因履行本合同所知悉的任何以口头、书面、图表或电子形式存在的对方信息，具体包括：

6.2.1 任何涉及对方过去、现在或将来的商业计划、规章制度、操作规程、处理手段、财务信息；

6.2.2 任何对方的技术措施、技术方案、软件应用及开发，硬件设备的品种、质量、数量、品牌等；

6.2.3 任何对方的技术秘密或专有知识、文件、报告、数据、客户软件、流程图、数据库、

发明、知识、贸易秘密。

6.3 乙方应根据甲方的要求签署相应的保密协议，保密协议与本条款存在不一致的，以保密协议为准。

7. 质量保证

7.1 货物质量保证

7.1.1 乙方必须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质量规范和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性能和技术规范等的要求。

7.1.2 乙方须保证所提供的货物经正确安装、正常运转和保养，在其使用寿命期内须具有符合质量要求和产品说明书的性能。在货物质量保证期之内，乙方须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并免费予以改进或更换。

7.1.3 根据乙方按检验标准自己检验结果或委托有资质的相关质检机构的检验结果，发现货物的数量、质量、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者在质量保证期内，证实货物存在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应书面通知乙方。接到上述通知后，乙方应及时免费更换或修理破损货物。乙方在甲方发出质量异议通知后，未作答复，甲方在通知书中所提出的要求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

7.1.4 乙方在收到通知后虽答复，但没有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由此引发的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可从合同款或乙方提交的履约保证金中扣款，不足部分，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甲方根据合同规定对卖方行使的其他权力不受影响。

7.1.5 合同条款下货物的质量保证期自货物通过最终验收起算，合同另行规定除外。

7.2 辅助服务质量保证

7.2.1 乙方保证免费提供合同条款下的软件产品原厂商至少一年软件全部功能及其换代产品的升级与技术支持服务（包含任何版本升级、产品换代、更新及在原有产品基础上的拆解、完善、合并所产生的新产品，提供升级产品介质及授权，要求原厂商承诺，并加盖原厂商公章），不得出现因货物停售、转产而无法提供上述支持服务。

7.2.2 乙方应保证合同条款下所提供的服务包括培训、安装指导、单机调试、系统联调和试验等，按合同规定方式进行，并保证不存在因乙方工作人员的过失、错误或疏忽而产生的缺陷。

8. 包装要求

8.1 除合同另有约定外，乙方提供的全部货物，均应采用本行业通用的方式进行包装，且该包装应符合国家有关包装的法律、法规的规定。

8.2 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并有良好的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粗暴装卸等保护措施，以确保货物安全运抵现场。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乙方应提供货物运至合同规定的最终目的地所需要的包装，以防止货物在转运中损坏或变质。

8.3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包装均为出厂时原包装。

8.4 乙方所提供货物必须附有质量合格证，装箱清单，主机、附件、各种零部件和消耗品，有

清楚的与装箱单相对应的名称和编号。

8.5 货物运输中的运输费用和保险费用均由乙方承担。运输过程中的一切损失、损坏均由乙方负责。

9. 价格

9.1 乙方履行合同所必须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货物及部件的设计、检测与试验、制造、运输、装卸、保险、单机调试、安装调试指导、技术资料、培训、交通、人员、差旅、质量保证期服务费、其他管理费用、所有的检验、测试、调试、验收、试运行费用等均已包括在合同价格中。

9.2 本合同价格为固定价格，包括了乙方履行合同全过程产生的所有成本和费用以及乙方应承担的一切税费。

9.3 检验费用

9.3.1 乙方必须负担本条款下属于乙方负责的检验、测试、调试、试运行和验收的所有费用，并负责乙方派往买方组织的检验、测试和验收人员的所有费用。

9.3.2 甲方按合同计划参加在乙方工厂所在地检验、测试和验收的费用全部由乙方负责并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

9.3.3 甲方检验人员已到卖方所在地，测试无法依照合同进行，而引起甲方人员延长逗留时间，所有由此产生的包括甲方人员在内的直接费用及成本由乙方承担。

10. 交货方式及交货日期

交货方式：现场交货，乙方负责办理运输和保险，将货物运抵现场。

交货期应根据产品的特点实事求是填写，进口产品90个工作日内，国产产品60个工作日内。特殊产品交货期需说明。

交货日期：所有货物运抵现场并经双方开箱验收合格之日。

11. 检验和验收

11.1 开箱验收

11.1.1 货物运抵现场后，双方应及时开箱验收，并制作验收记录，以确认与本合同约定的数量、型号等是否一致。

11.1.2 乙方应在交货前对货物的质量、规格、数量等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检验，并出具证明货物符合合同规定的文件。该文件将作为申请付款单据的一部分，但有关质量、规格、数量的检验不应视为最终检验。

11.1.3 开箱验收中如发现货物的数量、规格与合同约定不符，甲方有权拒收货物，乙方应及时按甲方要求免费对拒收货物采取更换或其他必要的补救措施，直至开箱验收合格，方视为乙方完成交货。

11.2 检验验收

11.2.1 交货完成后，乙方应及时组装、调试、试运行，按照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试运行完成后，双方及时组织对货物检验验收。合同双方均须派人参加合同要求双方参加的试验、检验。

11.2.2 在具体实施合同规定的检验验收之前，乙方需提前提交相应的测试计划（包括测试程序、测试内容和检验标准、试验时间安排等）供甲方确认。

11.2.3 除需甲方确认的试验验收外，乙方还应对所有检验验收测试的结果、步骤、原始数据等作妥善记录。如甲方要求，乙方应提供这些记录给买方。

11.2.4 检验测试出现全部或部分未达到本合同所约定的技术指标，甲方有权选择下列任一处理方式：

a. 重新测试直至合格为止；

b. 要求乙方对货物进行免费更换，然后重新测试直至合格为止；

无论选择何种方式，甲方因此而发生的因卖方原因引起的所有费用均由乙方负担。

11.3 使用过程检验

11.3.1 在合同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发现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规定不符，或证明货物有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合适的原材料等，由甲方组织质检（相关检测费用由卖方承担），据质检报告及质量保证条款向卖方提出索赔，此索赔并不免除乙方应承担的合同义务。

11.3.2 如果合同双方对乙方提供的上述试验结果报告的解释有分歧，双方须于出现分歧后10天内给对方声明，以陈述己方的观点。声明须附有关证据。分歧应通过协商解决。

12. 付款方法和条件

本合同条款下的付款方法和条件在“北京市密云区政府采购项目合同书”中具体规定。

13. 履约保证金

13.1 乙方应在合同签订前，按招标文件第二部分“九 授予合同”中第23.2项的约定提交履约保证金。

13.2 履约保证金用于补偿甲方因乙方不能履行其合同义务而蒙受的损失。

13.3 履约保证金应使用本合同货币，按下述方式之一提交（招标文件中另有约定的除外）：

13.3.1 甲方可接受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和营业的银行出具的履约保函；

13.3.2 支票或汇票。

13.4 乙方未能按合同规定履行其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货物验收合格后，甲方将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或转为质量保证金。

14. 索赔

14.1 货物的质量、规格、数量、性能等与合同约定不符，或在质量保证期内证实货物存有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有权根据有资质的权威质检机构的检验结果向乙方提出索赔（但责任应由保险公司或运输部门承担的除外）。

14.2 在履约保证期和检验期内，乙方对甲方提出的索赔负有责任，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14.2.1 在法定的退货期内，乙方应按合同规定将货款退还给甲方，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手续费、运费、保险费、检验费、仓储费、装卸费以及为保护退回货物

所需的其它必要费用。如已超过退货期，但乙方同意退货，可依照上述办法办理，或由双方协商处理。

14.2.2 根据货物低劣程度、损坏程度以及甲方所遭受损失的数额，经甲乙双方商定降低货物的价格，或由有资质的中介机构评估，以降低后的价格或评估价格为准。

14.2.3 用符合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或货物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或修补缺陷部分，乙方应承担一切费用和 risk，并负担甲方所发生的一切直接费用。同时，乙方应相应延长修补或更换件的履约保证期。

14.3 乙方收到甲方发出的索赔通知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未作答复的，甲方可从合同款或履约保证金中扣回索赔金额，如金额不足以补偿索赔金额，乙方应补足差额部分。

15. 迟延交货

15.1 乙方应按照合同约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

15.2 除不可抗力因素外，乙方迟延交货，甲方有权提出违约损失赔偿或解除合同。

15.3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乙方遇到不能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交货的理由、预期延误时间通知甲方。甲方收到乙方通知后，认为其理由正当的，可酌情延长交货时间。

16. 违约赔偿

除不可抗力因素外，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每日按合同总价款的千分之五计收。

17. 不可抗力

17.1 双方中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17.2 受事故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故发生后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

17.3 不可抗力使合同的某些内容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应通过协商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不能履行的，合同终止。

18. 税费

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承担。

19. 合同争议的解决

19.1 甲方和乙方由于本合同的履行而发生任何争议时，双方可先通过协商解决。

19.2 任何一方不愿通过协商或通过协商仍不能解决争议，则双方中任何一方均应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20. 违约解除合同

20.1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乙方违约。甲方可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部分或全部终止合同，同时保留向乙方索赔的权利。

20.1.1 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限期或甲方同意延长的限期内，提供全部或部分货物的；

20.1.2 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主要义务的；

20.1.3 乙方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有欺诈行为的。

20.2 甲方全部或部分解除合同之后，应当遵循诚实信用原则购买与未交付的货物类似的货物或服务，乙方应承担买方购买类似货物或服务而产生的额外支出。部分解除合同的，乙方应继续履行合同中未解除的部分。

21. 破产终止合同

乙方破产而无法完全履行本合同义务时，甲方可以书面方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而不给予乙方补偿。该合同的终止将不损害或不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22. 转让和分包

22.1 政府采购合同不能转让。

22.2 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可以将合同条款下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分包后不能解除卖方履行本合同的责任和义务，接受分包的人与乙方共同对甲方连带承担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23. 合同修改

政府采购合同的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24. 通知

本合同任何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都应以书面形式发送，而另一方也应以书面形式确认并发送到对方明确的地址。

25. 计量单位

除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均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26. 适用法律

本合同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相关法律进行解释。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人编制文件须知

- 1、投标人按照本部分的顺序编制投标文件，编制中涉及格式资料的，应按照本部分提供的内容和格式（所有表格的格式可扩展）填写提交。
- 2、对于招标文件中标记了“实质性格式”文件的，投标人不得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所表达的含义，不得删减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不得自行添加与格式中给定的文字内容相矛盾的内容，不得对应当填写的空格不填写或不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未标记“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和招标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内容，可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 3、全部声明和问题的回答及所附材料必须是真实的、准确的和完整的。

投标文件封面（非实质性格式）

投 标 文 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包号：

投标人名称：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1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1-2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在参与本次项目投标中，我单位承诺：

- （一）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二）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三）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四）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不包括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期限已经届满的情形）；
- （五） 我单位不属于政府采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或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仅适用于政府购买服务项目）；
- （六） 我单位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情形（单一来源采购项目除外）；
- （七） 与我单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法人单位信息如下（如有，不论其是否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均须填写）：

序号	单位名称	相互关系
1		
2		
...		

上述声明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投标人承诺不实的，依据《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有）

2-1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

说明：

（1）如本项目（包）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资格证明文件部分无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投标人如具有上述证明文件，建议在商务技术文件中提供。

（2）如本项目（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投标文件中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且建议在资格证明文件部分提供。

（3）如本项目（包）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且要求获得采购合同的投标人将采购项目中的一定比例分包给一家或者多家中小企业的，投标文件中除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还须同时提供《拟分包情况说明》及《分包意向协议》，且建议在资格证明文件部分提供。

（4）如本项目（包）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且要求投标人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投标文件中除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还须同时提供《联合协议》；上述文件建议在资格证明文件部分提供。

（5）中小企业声明函填写注意事项

1）《中小企业声明函》由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出具。联合体投标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可由牵头人出具。

2）对于联合体中由中小企业承担的部分，或者分包给中小企业的部分，必须全部由中小企业制造、承建或者承接。投标人应当在声明函“标的名称”部分标明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具体内容或者中小企业的分包内容。

3）对于多标的采购项目，投标人应充分、准确地了解所提供货物的制造企业、提供服务的承接企业信息。对相关情况了解不清楚的，不建议填报本声明函。

（6）温馨提示：为方便广大中小企业识别企业规模类型，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开发了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在国务院客户端和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站上均有链接，投

标人填写所属的行业和指标数据可自动生成企业规模类型测试结果。本项目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资料表》，如在该程序中未找到本项目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则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及本项目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执行。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请选择**）：

☐ 不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2-2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如有）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如有）（本项目不适用）

3-1 联合协议（如有）

联合协议

_____、_____及_____就“_____（项目名称）”_____包招标项目的投标事宜，经各方充分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 一、由_____牵头，_____、_____参加，组成联合体共同进行招标项目的投标工作。
- 二、联合体中标后，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 三、联合体各方均同意由牵头人代表其他联合体成员单位按招标文件要求出具《授权委托书》。
- 四、牵头人为项目的总负责单位；组织各参加方进行项目实施工作。
- 五、_____负责_____，具体工作范围、内容以投标文件及合同为准。
- 六、_____负责_____，具体工作范围、内容以投标文件及合同为准。
- 七、_____负责_____（如有），具体工作范围、内容以投标文件及合同为准。
- 八、本项目联合协议合同总额为_____元，联合体各成员按照如下比例分摊（按联合体成员分别列明）：
 - （1）_____为☐大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微企业（包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其他，合同金额为_____元；
 - （2）_____为☐大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微企业（包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其他，合同金额为_____元；
 - （…）_____为☐大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微企业（包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其他，合同金额为_____元。
- 九、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投标人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十、其他约定（如有）：_____。

本协议自各方盖章后生效，采购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如未中标，本协议自动终止。

联合体牵头人名称：_____

盖章：_____

联合体成员名称：_____

盖章：_____

联合体成员名称：_____

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

1. 如本项目（包）接受投标人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且投标人以联合体形式参与时，须提供《联合协议》，否则**投标无效**。
2. 联合体各方成员需在本协议上共同盖章。

3-2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如有）

4 投标保证金凭证/交款单据电子件（本项目不适用）

5、投标书（实质性格式）

投标书

致：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参加你方就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组织的招标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投标。

1.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自愿参与投标并承诺如下：

（1）本投标有效期为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_____个日历日。

（2）除合同条款及采购需求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我方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3）我方已提供的全部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并对此承担一切法律后果。

（4）如我方中标，我方将在法律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并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2. 其他补充条款（如有）：_____。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传真_____

电话_____

电子函件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提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投标文件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投标有效期届满之日止。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日期： 年 月 日

--

1. 若投标人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或分支机构，则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处的签署人可为单位负责人。
2. 若投标文件中签字之处均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本人签署，则可不提供本《授权委托书》，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否则，不需要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3.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情形，可不提供本《授权委托书》。
4. 投标人应随本《授权委托书》同时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及委托代理人的有效的身份证、护照等身份证明文件电子件。提供身份证的，应同时提供身份证**双面**电子件。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兹证明，

姓名：____性别：____年龄：____职务：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或护照等身份证明文件电子件：

--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7、开标一览表（实质性格式）

开标一览表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包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报价		备注
		大写	小写	

注：1. 此表中，每包的投标报价应和《投标分项报价表》中的总价相一致。
2. 本表必须按包分别填写。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分项附费用报价表

2024 首届密云环湖国际公路自行车赛事分项报价表

工程名称：2024 首届密云环湖国际公路自行车赛事

序号	名称	服务内容	服务详情	数量	单价 (元)	总价 (元)
一、中国自行车运动协会						
1	中国自行车 运动协会服 务	合作共办费	按照中国自行车运动协会标准	1		
2		前期路线考察	中国自行车运动协会指派，前期考察指导(1 个技术代表及 5 个技术官员，分别负责赛事全面线路制定及相关内容制定)	1		
3		兴奋剂检测费	中国自行车运动协会反兴奋剂中心负责委派	1		
4		兴奋剂检测官员	依据组委会协议为参赛者检测	24		
5		裁判团队	按照中国自行车运动协会标准支付，含交通费	40		
6		裁判员	区裁判	120		
7		赛事组织架构及分工、制定竞赛规程、竞赛详细日程、赛前训练(熟悉赛道)、裁判员选派方案、专业路线勘查及路书以及工作人员培训	依据中国自行车运动协会要求整理赛事方案报备，全部成员为协会赛事相关领域专家依据现场环境出具	1		
二、赛事保险保障						
8	赛事保险保 障	专业赛事安全评估报告	含赛事资料审核以及人员评估费用	1		
9		赛事责任险（组织方责任险）		1		
10		个人意外险	参赛选手、裁判员、工作人员、志愿者、安保、医疗救护	2320		
三、赛事运营部分						
11	赛事运维前 期	赛事 VI、CI 体系设计印刷品及延展	赛事创意设计延展	1		
12		赛事报名系统设计及运营	定制官方小程序专属平台、摇号中签系统、报名系统、短信通知、客户回访、线上缴费确认、小程序内重要通知推送、大数据整理、线上签署参赛免责声明	1		
13		运动员及参赛车队邀请费	20 支精英车队，每队 5-6 人队员	20		

14		赛事奖金（运动员奖金）	精英组男子前十名共计90000 元（含冠亚季、爬坡王、冲刺积分第一） 公开组前十名(男女)共计42800 元 挑战组前十名（男女）共计 27800 元 所有奖金总计：161600 元 备注:获奖运动员奖金的20%用于缴纳个人所得税，由运营方代扣代缴。	1		
四、赛事人员保障						
15	人员保障	赛事公司工作人员	执行团队交通、通信，服务费	1200		
16		志愿者		526		
17		医疗志愿者	抽调专业医护力量，含餐费	94		
18		主持人	主持人劳务及食宿交通，含前一天彩排	2		
19		礼仪	彩排、比赛当天	40		
20		公共器材车管理人员	赛前各车队的安装调试服务，赛中的公共器材服务。提供备用轮组、整车等公共器材服务，含物流费用	20		
21		安全人员	北京市属安保供应商库内择优选取 起点:50 人，终点：50 人，沿途：277 人 赛事当天 1，前一天培训 0.5	1002		
22		安保人员（前期）	搭建 2 天，彩排 1 天，赛事 1 天，暂定每天 25 人。8 小时/班次	200		
五、赛事车辆保障						
23	赛事车辆	车顶架	需要按着车队队车定制	20		
24		队 车	预演及比赛当日+1 进行	60		
25		裁判车(带天窗)	车辆检查及养护统一安装	12		
26		赛事总监	挂架及专业设备，集结后	3		
27		医生车(白色)	交付竞赛赛事管理团队。	6		
28		总裁车	收容车参与彩排当日服从	3		
29		竞赛指挥车	安排即可，因出发批次需求	3		
30		公共器材车	裁判车及竞赛摩托裁判	8		
31		计时车	车保证四批次均能合理保	6		
32		通讯保障车	障赛事裁判秩序。其中通	2		
33		嘉宾车	讯报障车及公共器材车辆	9		
34		赞助商车辆	为专业改装车辆，租赁费	15		
35		媒体车	用为整体车辆及专业器材使用及维护的打包费用。	15		
36		收容车 人员 4 辆货车 10 辆	彩排及比赛日投放，物品	40		
37		工作人员车	发放期间用车	50		
38		媒体车（摩托）	含驾驶员	18		
39		应急摩托车		24		

40		随赛转播（摩托）		30		
41		裁判摩托车		20		
六、人员食宿行						
42	人员食宿行	比赛相关自行车运动协会餐饮	按照中国自行车运动协会赛事安排赛事前两天进驻进行核算相关工作人员以3+1=4天	480		
43		比赛相关参赛人员团队餐饮	按照中国自行车运动协会赛事安排赛事前两天进驻进行核算包括参赛运动员相关工作人员3天	600		
44		公共器材设备器材人员餐饮	一天预演一天正赛共计两天	12		
45		通讯服务官员餐饮		8		
46		比赛日工作人员餐饮	各委办局以及相关服务公司作人员 单天餐饮	300		
47		赛事公司工作人员餐饮		1200		
48		沿途志愿者执勤综合补给包	单日驻扎半天的沿途志愿者加热食品、水、户外综合补给能量包等	500		
49		赛事人员裁判酒店住宿	按照中国自行车运动协会赛事安排赛事前两天进驻进行核算包括组委会10人、裁判及兴奋剂官员108人，车队运营组、摄像组等相关工作人员20人及其他相关人员12人 预算天数比赛天数+118间大床房16间标间	402		
50		比赛相关参赛人员团队住宿	依据标准约220人包含赛事参赛团队在内的共计110间3天2晚	220		
51		工作人员酒店住宿		720		
52		志愿者交通	50座10辆车两天转运及接送	20		
53		安保（餐饮）	安保277人，巡视员282人	509		
54		安保员交通	50座11辆车两天转运及接送	22		
七、赛事物资保障						
55	赛事物资	赛事包 （号码布、号码牌、别针）	纪念版抽绳包+号码布+纪念奖牌(纯定制)+号码布(含空白备用布)+别针+车牌含空白备用牌+尼龙扎带	1000		
56						
57		裁判服	最终数量以实际数量为准	120		
58		嘉宾服装		120		
59		志愿者工作马甲		310		
60		工作人员马甲		300		

61		志愿者腰包		310		
62		工作帽		610		
八、印刷品						
63	印刷品	工作证件	志愿者、裁判及医疗救护、安保证件	2320		
64		车证	竞赛、医疗、直播等保障车辆	108		
65		参赛手册	运动员使用的参赛手册	1000		
66		志愿者证书	愿者奖励物资	310		
67		张贴栏及公告处		1		
68		日常文件打印及耗材	路线图、后勤保障方案等工作方案打印,后勤保障+竞赛+医疗+志愿者+安保+媒体宣传等部门资料共计超过 300 多页,彩印文件	1		
九、赛事安全体系						
69	安全保障	普通铁马	硬隔离含左堤路右堤路开幕式碱厂村周边至云佛山滑雪场道路两侧	1881		
70		防撞铁马	封闭大路口	582		
71		广告铁马	起点:300 个, 终点: 300 个, 大桥 1: 380 个, 大桥 2: 300 个	3840		
72		场地隔离铁马		1700		
73		摆放人工	铁马	40		
74		摆放运输	往返安装、拆除	20		
十、其他保障						
75	医疗、通讯、计时保障	北京市 120 急救服务	专业职业医疗救护车队及转运应急	1		
76		移动联通电信应急信号	关键信号薄弱区应急	1		
77		计时设备辅助器材 1000 套租赁	测试连同赛事 2 天	2		
78		对讲机系统租赁	含大功率发射器	795		
79		物资投放及运输车		20		
80		移动厕所租赁费		30		
十一、新闻发布会						
81	新闻发布会	新闻发布会 (搭建舞台音响道具)	场地布置、人员服务等, 舞台、音响、仪式道具、礼仪服务等	1		
		新闻发布会 (整体策划、宣传稿撰写)	媒体稿件, 预热稿件, 预热海报, 预热视频剪辑等服务			
十二、起点区域						
82	起点区域	出发区门头	整体超重 truss 架及雷亚架组合配 LED 方便更换画面地面彩喷氛围	1		
83		运动员检录区	精英组 3 组检录区业余组前期开放 5 组检录后期 8 组同时检录(含发放赛事包)	8		

84		场地检录流程指示牌	场地赛事指引、规程两组	2		
85		开幕式舞台搭建	含背板音响 LED 等设备、舞台等 20*8 米	1		
86		采访背景板	背板地毯	1		
87		功能篷房	医疗 2、应急指挥 2、领导 2、赞助商 10、工作人员休息 4、媒体报道 2、志愿者 2、医疗志愿者 2、安保 2、公安 2、裁判 2、后勤 4、物资 4	40		
88		车队篷房	单个 3 米*2 米，内含适量桌椅	40		
89		摄影台组	起点 2 个	2		
90		起点会场道旗	会场氛围 5 米大型道旗	100		
91		起点隔离栏画面	现场隔离栏包装画面及赞助商回报	300		
92		电力保障 （第三方公司专业保障）	含 200 米接驳车辆应急使用，防止现场断电，车发电保障。现场 1 天，及赛事前期铺设	1		
93		车贴组	每套包含车顶、四周等	87		
94		其他竞赛物料	起跑带等赛事周边物料	1		
95		自行车停车区设施	停车架 2 米/个	16		
96		沿途道路指引系统	全赛道两侧道路指引及广告系统	300		
97		距离指示牌	前期绕圈赛后期道路两侧	80		
十三、终点区域						
98	终点区域	冲刺区门头及冲刺所需耗材	整体超重 truss 架及雷亚架组合配 LED 方便更换画面地面彩喷氛围	1		
99		闭幕式舞台搭建	舞台、背板、音响设备	1		
100		闭幕式采访背板	背板地毯等	1		
101		摄影台	终点 2 个	2		
102		终点会场道旗		100		
103		终点隔离栏画面		300		
104		电力保障 （第三方公司专业保障）	应急使用，防止现场断电，车发电保障。现场 1 天，赛事前期铺设	1		
105		其他竞赛物料		1		
106		休息区	含帐篷补给物料水、食物、桌椅等	40		
107		大桥隔离栏画面	大桥 1：190 个，大桥 2：150 个	340		
十四、赛事传播						
108	赛事传播	中国自行车运动协会直播网络直播		1		
109		网络直播影像服务	摄影师、摄像师、切换导演等	1		

110		直播设备租赁	摄影机、无人机、导播切换等	1		
111		央级媒体宣传	包括但不限于总台、新华、人民等央级网络媒体的专访、现场群访等安排不低于 5 家	1		
112		地市级新媒体	包括但不限于北京电视台等电视媒体、北京青年报等纸媒、各知名网络媒体等 50 家以上传媒投放	1		
113		媒体邀约及会后发稿		1		
114		倒计时视频组	特效包装、倒计时设计、排版输出 提前 10 天 5 天 3 天 2 天 1 天	1		
115		主城区道旗宣传氛围营造	含设计、印刷、安装	100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

8、合同条款偏离表（实质性格式）

合同条款偏离表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条目号（页码）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内容	偏离情况	说明
对本项目合同条款的偏离情况 （应进行选择，未选择 投标无效 ）： ☐ 无偏离 （如无偏离，仅选择无偏离即可；无偏离即为对合同条款中的所有要求，均视作投标人已对之理解和响应。） ☐ 有偏离 （如有偏离，则应在本表中对偏离项逐一系列明，否则 投标无效 ；对合同条款中的所有要求，除本表列明的偏离外，均视作投标人已对之理解和响应。）					

注：“偏离情况”列应据实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9、采购需求偏离表（实质性格式）

采购需求偏离表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条 目号(页码)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响应内容	偏离情况	说明

注：

1. 对招标文件中的所有采购需求，如存在偏离情况，请在此表中逐一详细列明，并在“偏离情况”列据实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
2. 如对招标文件中的所有采购需求均不存在偏离情况，可不一一列示，在“偏离情况”列填写“全部响应，无偏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10、近年内同类项目业绩情况表

序号	业主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地点及规模	合同额 (元)	项目联系人电话

注： 1、投标人必须提供能够证明上述案例真实性的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合同为原件的扫描件加盖公章。合同扫描件中必须至少包括合同的甲乙双方，合同详细标的和双方签章及生效时间。

2、同类业绩指成功运营过由人民政府主办的与本项目采购需求相似的赛事（全程项目）

3、不提供复印件的业绩，评分阶段不予以考虑。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

11、项目团队人员配备情况

(一) 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称	专业	资格证书 编号	拟在本工程中 担任的工作或岗位

(二) 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姓 名		性 别		年 龄	
职 务		职 称		学 历	
联系电话					
参加工作时间					
从事项目管理/项目负责人年限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具有认证 资格					
主要工作业绩					
时 间	项 目 名 称		工程概况 说明	联系电话	

12、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或投标人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